

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  
简讯（总第二十四期）

---

05/2020



## 本期目录

### 01/ 机构简介

### 02/ 环境数据开源

### 03/ 数据运用

#### 03/ 规划环评公众参与

#### 03/ 环境行政处罚信息未及时公开的问题反馈

#### 04/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 问题反馈

#### 05/ 企业在线监测平台及数据问题反馈

### 06/ 数据分析

#### 06/ 全国水源地水质信息公开状况

#### 08/ 全国地级市末梢水水质监测公开情况简报

#### 09/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的汇总和变化情况的分析

#### 10/ 关于规范发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与重点排污单位涉土企业的建议

### 11/ 媒体报道

### 12/ 财务信息

### 13/ 致谢

## 机构简介：

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简称“广州绿网”）于2015年3月注册成立，长期致力于为公众提供有效的环境信息服务，促进公众参与防治污染，保护环境和公众健康。广州绿网搭建了全国环境数据平台——绿网（[www.lvwang.org.cn](http://www.lvwang.org.cn)），包括环评、污染源、环境质量三大类十二小类数据，并针对公众的环境数据查询需要开发了基于位置（LBS）的应用，和基于企业的环境数据检索功能。

## 环境数据开源

---

绿网环境数据平台包含环境质量、污染源、环评三大类十二小类数据，即空气质量、地表水、饮用水、违法企业、排污监测、污染地块、尾矿库、危险废物、排污许可证、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违建项目。截止 2020 年 5 月底，绿网共上线环境数据约 7.6 亿条，上线环境数据全部地理信息化。

为了更好的发挥其价值，绿网发起了“数据共创”项目，将绿网环境数据作为社会资源进行开放，无偿开源给各种应用产品（主要为 API 端口形式），让更多人一起来创造环境数据更大的价值。只要数据应用产品能促进环境信息传播和公众参与、监督企业环境表现、推动环境法规政策完善、提高政府监管效率，对环境和社会是有利的，原则上我们都可以进行数据开源。

另一方面，环境问题通常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多元数据的交互应用可以提高发现更好的解决方案的机会。因此，我们欢迎与数据合作方进行数据共享和交换，以数据共创的方式促进环境问题的改善和解决。

**绿网联系方式：office@lvwang.org.cn（优先）      020 - 8404 55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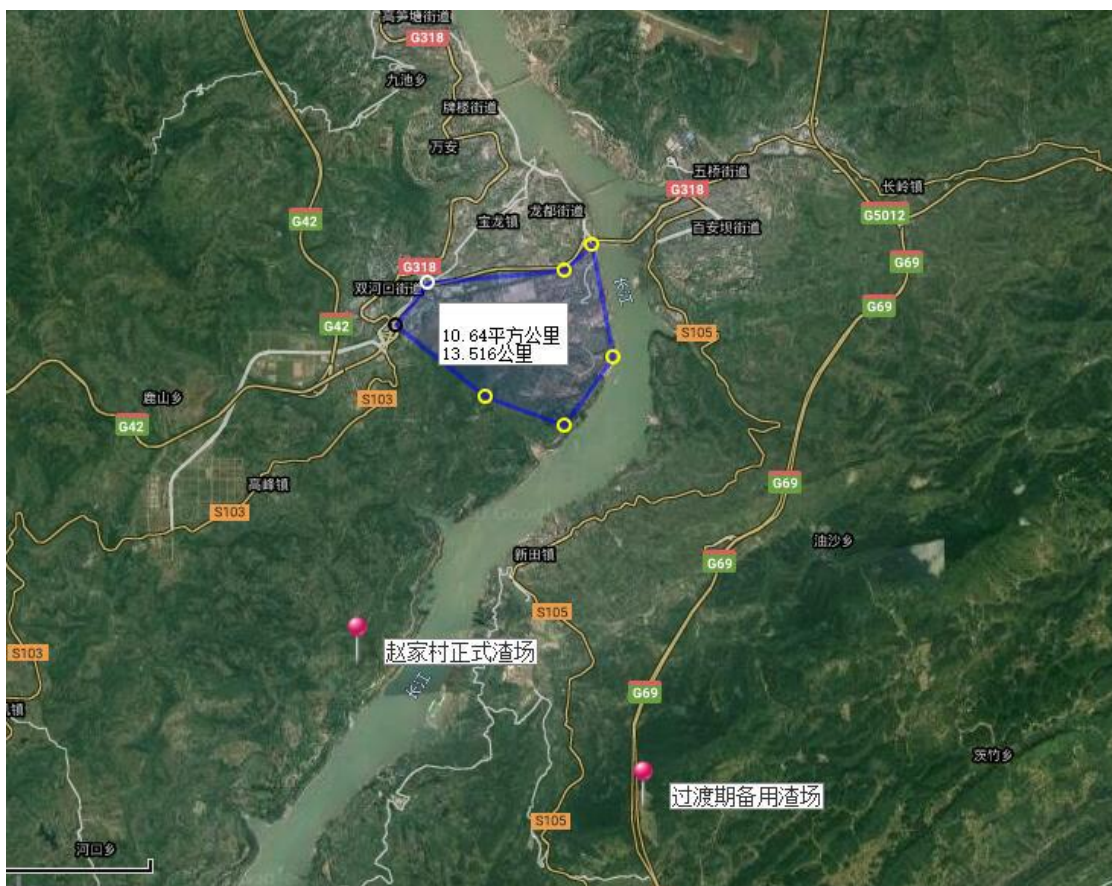
本月数据合作方数据应用案例：

绿网向中关村绿色矿山产业联盟提供环境数据，用于绿色矿山审核工作；  
绿网向元素征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环境数据，用于企业信用评估。

## 数据应用：规划环评公众参与

2020年5月，绿网收录规划环评信息122条，先后就正在公示期的重庆市28个流域水能资源开发规划、沁源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19-2035年）、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九龙园（修编）规划等规划环评和重庆市酉阳县啸天龙含铜铅锌矿项目环评递交了意见和建议。收到了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就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九龙园（修编）规划、达州市李渡工业园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就达州市李渡工业园区规划等环评公众参与意见和建议的反馈。

另外，绿网本月向全国31个省级的发改和生态环境部门申请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规划及规划环评信息。截至本月底已收到近半数的答复，绿网将在后期就本轮信息公开申请答复情况及对申请到的信息开展全面研究，进一步推动规划环评信息公开及公众参与的深入发展。



（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九龙园（修编）规划示意图）

## 数据应用：环境行政处罚信息未及时公开的问题反馈

2020年5月，绿网分别向福建、江西、辽宁、河南四省生态环境厅反映各自地市及区县疑似未公开或未及时公开环境行政处罚信息的情况。截至5月31日，共收到13个生态环境部门基于环境行政处罚公开问题的反馈。

## 数据应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 问题反馈

---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的排污许可信息目前统一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下称“许可平台”）公开展示。绿网长期关注污染源各类数据，对许可平台的信息定期汇总与分析。在平台浏览使用、数据分析的过程中绿网发现了诸多问题。向生态环境部环评与排放管理司提交《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 问题反馈及建议》，概要如下：

- 1、许可平台的地图显示与许可证副本里的信息不一致；坐标数据公开的精度不够，无法直接定位纳污水体以判别污染物去向。建议平台将各点位坐标数据公开到秒，并在排污单位页面或地图上显示；修正地图与副本坐标不一致的问题，在地图上显示“入河排污口”的标签以准确定位纳污水体。
- 2、部分单位的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填报不规范，显示空白或“/”。限值空缺可能导致无监管的排放，建议梳理这类情况，修正填报错误或系统显示问题，应填未填的尽快更正。
- 3、平台的排污单位页面没有显示“固体废物排放信息”的模块；对锅炉工序简化管理的排污单位，没有显示污染物、环境管理要求等信息。建议加入相应模块，直接显示这部分关键信息，便于公众浏览使用、对数据进行跟踪分析。
- 4、截至2020年5月20日，已发排污许可证178290家单位中，只有28518家有在许可平台公开执行报告，占比仅16.0%。建议环保部门敦促排污单位依法依规编制执行报告并公开，落实环境管理要求。
- 5、监督执法信息、自行监测信息未见有在许可平台公开；而各地相关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各施各法，数据质量参差不齐。建议加快各地信息系统与许可平台的联网对接，按统一的形式、要求公开显示，保证数据质量，利于后续监管。
- 6、登记管理类排污单位目前只公开了基本信息，公开不足。建议公开其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排污信息，让公众知悉并参与监督，对不实信息举报，提高登记信息有效性、加强对这类单位排污行为的约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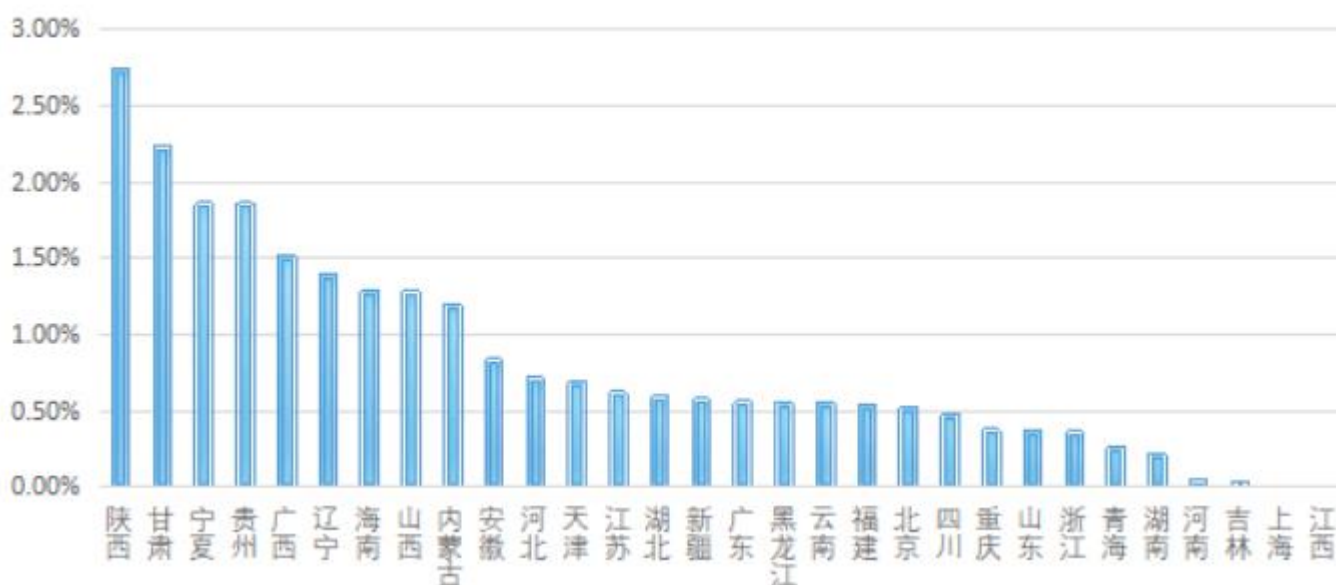
同时，绿网梳理清理整顿行业未领证的排污单位名录，向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提交《北京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等问题反馈》，建议核实，并对其中应领未领证的单位做处理；如排污单位已使用其他名称领证，建议在名录、平台的公开信息保持与许可证统一的单位名称。

## 数据应用：企业在线监测平台及数据问题反馈

绿网对各省级单位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平台及平台上的 2020 年一季度的在线监测数据进行了评估，覆盖了超过 1 万 4 千家企业的 48 万条超标数据，并在此基础上整理了各省当季度超标数量和超标倍数排名前五的企业名单。绿网观察到各省市公布了在线监测数据的企业在重点排污单位中的占比普遍仍然偏低（某些省份有数据公开的企业仅为个位数），超标数据也广泛存在备注不清晰，公示内容不完整，标准值应用不当等问题。

绿网已将上述信息反馈给了相关的 27 个省级的生态环境部门，希望能够推动各地在线监测平台和企业在线监测数据的总体质量，更好的发挥其在环境管理中的作用。

### 2020年一季度超标数据占比



## 数据分析：全国水源地水质信息公开状况

绿网分析了全国水源地水质信息公开状况，为了保障公众能够及时知晓各地的水环境质量状况，绿网已将下述信息公开情况函告水生态环境司，建议其督促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及时的水环境质量信息公开。

数据来源于各省及直辖市生态环境部门网站。其中安徽，北京、福建、广西、贵州、河北、黑龙江、湖北、湖南、江苏、江西、辽宁、山西、陕西、上海、浙江、重庆等 17 个省及直辖市生态环境部门网站仅公布各断面达标情况，这种情况下，这些省份的达标水源地水质类别以 III 类水标注。

本次报告统计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29 日，截止至当日，仅西藏未发布 2020 年 3 月或第一季度区内各个水源地的水质信息，因此下文分析及建议未包含该地的水源地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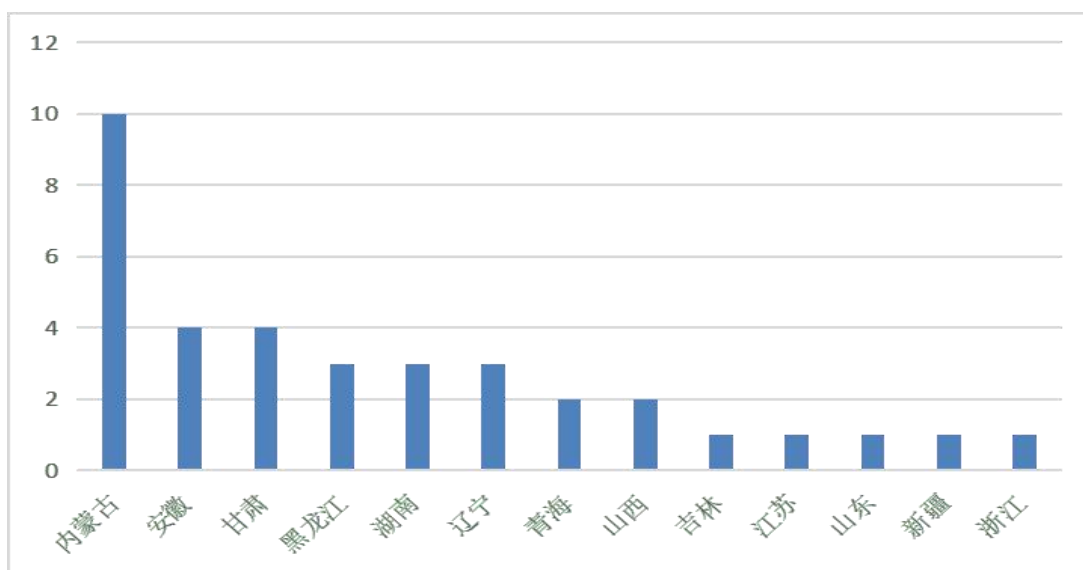
### 各省水源地信息公开状况：

从各省水源地信息公开进度情况表可以看出，截止 5 月 29 日，全国大部分省级生态环境部门更新水源地水质信息至 2020 年 3 月，而内蒙古的水源地水质信息更新最为及时，已经发布了 2020 年 5 月的水质信息。此外，广西省所发布的 2020 年 1 季度水源地水质信息中仅有统计数据，根据此信息无法获知各水源地的水质。

### 各省水源地信息公开进度情况

| 安徽                       | 北京                      | 福建                      | 甘肃                       | 广东                      | 广西           | 贵州                    | 海南        | 河北                      | 河南        | 黑龙江       |
|--------------------------|-------------------------|-------------------------|--------------------------|-------------------------|--------------|-----------------------|-----------|-------------------------|-----------|-----------|
| 市级2020年4月<br>县级第一季度      | 市级2020年第一季度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3月<br>县级2020年第一季度 | 市级2020年4月<br>县级2020年1季度 | 2020第一季度     | 市级202003<br>县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4月 | 市级2020年3月 |
| 湖北                       | 湖南                      | 吉林                      | 江苏                       | 江西                      | 辽宁           | 内蒙古                   | 宁夏        | 青海                      | 山东        | 山西        |
| 市级2020年4月<br>县级2020年第一季度 | 市级2020年4月<br>县级2019第四季度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5月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04<br>县级2020第一季度  | 市级2020年4月 | 市级2020年3月 |
| 陕西                       | 上海                      | 四川                      | 天津                       | 西藏                      | 新疆           | 云南                    | 浙江        | 重庆                      |           |           |
| 市级2020年3月<br>县级2019第四季度  | 市级2020年4月               | 市级2020年4月<br>县级2019第二季度 | 市级2020年3月                | 拉萨市2019年10月             | 市2020一<br>季度 | 市级2020年3月             | 市级2020年4月 | 市级2020年3月<br>县级2020第一季度 |           |           |

本月已发布水源地水质信息的省份中，内蒙古超标水源地数量最多。黑龙江超标水源地数量有较大幅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大庆市进行了一轮水源地切换工程。



#### 重点关注

1、内蒙古呼伦贝尔满洲里二水源的水质从 2020 年 1 月开始出现砷浓度高倍数超标伴随着铁超标浓度的升高，根据本月监测结果显示满洲里二水源仍超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标准 5 倍，需要引起注意。

2、2020 年 3 月及一季度甘肃省庆阳市半数水源地超标，超标因子都包含硫酸盐。反映出庆阳市各地的水源地水质在这个时间段内集中恶化，而信息发布部门并没有对此进行分析。从庆阳市卫生部门抽查庆阳市的自来水水质状况来看，庆阳市自来水中的硫酸盐超标状况也较为严重，判断水源地中硫酸盐污染造成庆阳市自来水硫酸盐不达标的风险很高。



## 数据分析：全国地级市末梢水水质监测公开情况简报

根据国务院印发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要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供水单位应定期监测、检测和评估本行政区域内饮用水水源、供水厂出水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等饮用水安全状况，地级及以上城市自 2016 年起每季度向社会公开，自 2018 年起所有县级及以上城市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都要向社会公开

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广州绿网”）通过网络搜集并整理了全国各直辖市及地级市（含省直管县）的末梢水水质监测公开及超标情况（2020 年第一季度），截至 2020 年 04 月 30 日为止，从四个直辖市的情况来看，天津市在市级网站统一公示，但没有在区级网站公示；而重庆、上海、北京市级未统一公示，但有部分区级网站有公示各辖区情况，因此公示情况不算理想。从各省情况来看，对比 2019 年第四季度，全国公开水质信息公开率变化不大，但估计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各省份 2020 年第一季度公示率较 2019 年第四季度均有不同程度的下滑，没有省份公开率能达到 100%。

绿网按全国各直辖市及地级市（含省直管县）公示的水质监测结果统计（包含部分农村监测点），从统计结果来看，普遍存在问题较多的依然是微生物指标、感官性状、消毒剂指标。微生物指标、消毒剂指标、浑浊度等不合格多见于农村地区；硝酸盐、氟化物超标偶见于江西（上饶市）、安徽（蚌埠市）；总硬度超标仍然以甘肃（天水市）为主，偶见于辽宁（辽阳市、大连市）；硫酸盐集中出现在甘肃（庆阳市）；耗氧量超标集中出现在宁夏（银川市）、辽宁（抚顺市）。

| 省  | 市   | 监测点位   | 超标指标    |
|----|-----|--|---------|
| 广东 | 珠海市 | 珠海市兆征纪念学校(唐家湾镇淇澳社区南腾街 2 号)   | 浑浊度     |
| 广东 | 揭阳市 | 霖磐镇（霖磐中学）  | 浑浊度     |
| 云南 | 迪庆州 | 香格里拉市第二中学  | 色度、浑浊度  |
| 广西 | 钦州市 | 钦州市第五中学  | 菌落总数    |
| 辽宁 | 营口市 | 鲅鱼圈区芦屯中学、鲅鱼圈区熊岳农业技术学校  | 菌落总数    |
| 重庆 | 长寿区 | 重庆医药学校（长寿区渡舟街道渡中路 55 号重庆医药学校校园超市洗手池）、<br>长二中（长寿区凤城街道关口路 1 号重庆市长寿区第二中学校洗手池） | 菌落总数    |
| 甘肃 | 庆阳市 | 西峰城区职业学院学区、西峰城区庆阳二中学区  | 硫酸盐、游离氯 |
| 辽宁 | 沈阳市 | 和平区音乐学院琴房水   | 铁、游离氯   |
| 福建 | 宁德市 | 蕉城南路 83 号（财经学校）  | 游离氯     |
| 江西 | 上饶市 | 十四小学   | 硝酸盐     |

（2020 年第一季度学校监测点位末梢水水质监测超标情况统计表）

绿网已将报告卫健委疾病预防控制局、疾控中心相关管理部门、生态环境部水生态环境司重点工程水质保障处等相关管理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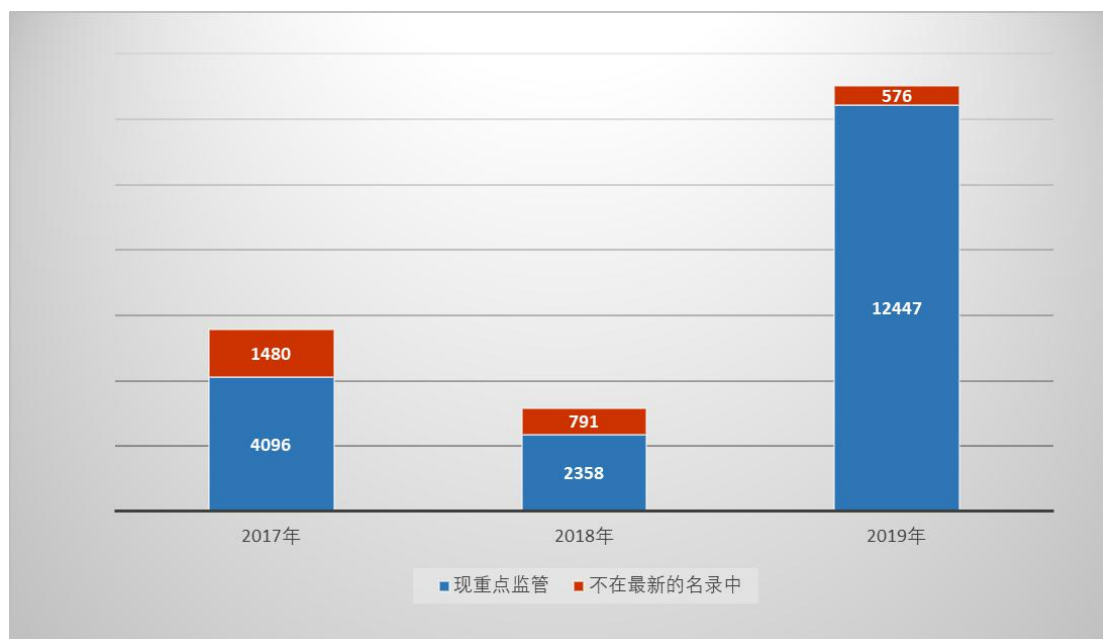
（如欲获取报告详情，请联系绿网获取）

## 数据分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的变化情况分析

根据 2016 年 5 月发布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各地需建立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因此各省级生态环境部门于 2017 年发布了各省的名单，部分地区在 2018 年继续发布了名单。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土壤污染防治法》，要求设区的市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建立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对名单的称呼做了改变。市级及以上生态环境部门从 2019 年开始发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或以重点排污单位涉土壤企业的形式发布。

绿网收集整理了生态环境部门历年发布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发现部分纳入过名录的企业未出现在最新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中，一共有两千多家。绿网已将此变化情况发给了生态环境部门，希望能核实名录的变化原因。

登陆绿网 (<http://lvwang.org.cn/article/show?id=752>) 了解报告详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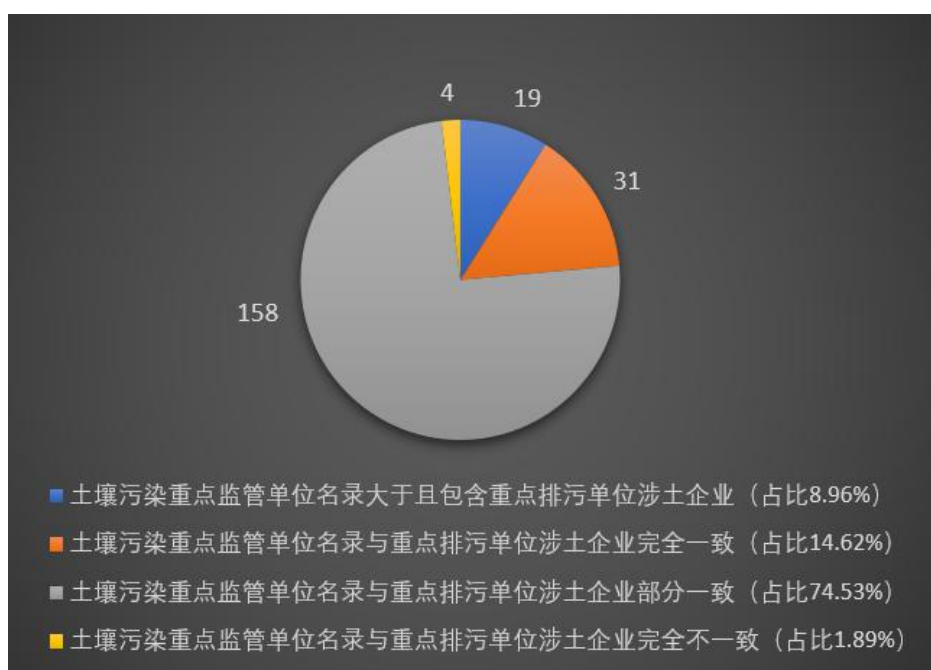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的变化情况

## 关于规范发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与重点排污单位涉土企业的建议

《土壤污染防治法》（以下简称《土壤法》）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第二十一条明确要求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建立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但《土壤法》中并未规定该名录纳入标准，名录纳入标准实际参照《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2018 年实施）第三条。

与此同时，部分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据《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2017 年实施）第七条的纳入标准，发布土壤环境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简称重点排污单位涉土企业）。

绿网收集整理了 2019 年 369 个地区发布的两个名录（含名单，下同），发现 212 个地区两个名录均发布，145 个地区仅发布单一名录；另有 12 个地区两个名录均未发布。而对比 212 个均发布地区的两个名录，其收录企业也存在较大差别，说明各地对名录怎么发，以及纳入标准的执行度上存在较大的不一致，有必要进行规范。



各地区发布两个名录一致性情况分析

绿网建议：一、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严格按照法条规定，按时公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重点排污单位涉土企业信息，同时按照统一规范模式发布名单；二、建议合并发布两个名录，并参考收录范围更大的名录标准进行企业收录，如无法合并，需在发布前相互参考，查漏补缺；三、对年度发布名单中的增、删、改等更新情况进行说明并及时公开信息。

绿网已将此分析建议寄送至国家生态环境部。

登陆绿网 (<http://lvwang.org.cn/article/show?id=755>) 了解报告详情。

## 媒体报道：《信用修复如何“过罚相当”》

绿网以提高企业违法成本,促进环保联合惩戒为目标,收集并开放了全国企业环境违法数据。工作中绿网发现当前以删除数据为主的信用修复制度存在诸多问题,包括:红顶中介问题;基于公共数据建立的公共服务领域,正借部门文件逐渐“产业化”;变“一处失信,处处受限”为“一处失信,处处收钱”等。

并向相关部门提交了《关于改善信用修复制度、建立企业信用数据应用指导标准、进一步加强企业信用建设的紧急建议》

财新周刊发表调查文章《信用修复如何“过罚相当”》,聚焦包含绿网关注问题在内的诸多当下信用修复领域乱象。

### 最新财新周刊：信用修复如何“过罚相当”

来源于《财新周刊》2020年第18期 出版日期 2020年05月11日

通过参加培训以缩短公示期,在激励失信主体“浪子回头”的同时,也引起一些环保组织、法学家和财政人士的质疑——“信用修复”对有的企业如同花钱在媒体和商业网站上删除负面信息,“联合惩戒”与“整改激励”如何平衡?

《财新周刊》2020年第18期



出版日期 2020-05-11

- 最新财新周刊: 二维码支付互通博弈
- 最新财新周刊: 中概股再历劫
- 最新财新周刊: 自贸区探路“离岸转手买卖”
- 最新财新周刊: 外需冲击开始显现

《财新周刊》文|财新记者 周泰来 张宇哲 实习记者 黄晏浩 陈丽金 马卓尔

浙江温州的老张开了一家宠物用品公司。2018年10月,因为没有兽药经营许可证,老张的公司被区农林渔业局开了一张1万多元的罚单。该行政处罚之后挂上了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主办的“信用中国”网站进行公示。

去年一家浙江汇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联系老张,表示能帮他把“信用中国”网站上的行政处罚公示“消掉”,“以后网上基本就查不到这个处罚了”。但需要他参加一个在杭州的线下培训班,培训完开具信用修复报告,很快就能完成“信用修复”——从“信用中国”上撤下,全部所需费用是1800元。

## 财务公示

### 收入支出累计明细表

单位：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

单位：元/人民币

| 分类      | 执行金额         |              |
|---------|--------------|--------------|
|         | 2020年05月     | 2020年本年累计    |
| 期初净资产结余 | 1,562,563.97 | 1,725,411.01 |
| 收入（小计）  | 1,500,360.00 | 2,638,498.95 |
| 捐赠收入    | 1,500,000.00 | 2,637,050.00 |
| 提供服务收入  | -            | -            |
| 政府补助收入  | 14.70        | 63.90        |
| 其他收入    | 345.30       | 1,385.05     |
| 支出（小计）  | 273,461.77   | 1,574,447.76 |
| 业务活动成本  | 258,288.40   | 1,501,299.33 |
| 管理费用    | 15,173.37    | 73,148.43    |
| 筹资费用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期末净资产结余 | 2,789,462.20 | 2,789,462.20 |
| 调整净资产   | -            | -            |

## 致谢

---

爱佑慈善基金会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阿拉善 SEE 基金会卫蓝侠项目

阿拉善 SEE 大辽项目中心

阿拉善 SEE 华北项目中心

阿拉善 SEE 太行项目中心

阿拉善 SEE 重庆项目中心

阿拉善 SEE 珠江项目中心

（感谢以上资助机构的大力支持，资助方排名不分先后）

网址：[www.lvwang.org.cn](http://www.lvwang.org.cn)

电话：（020）8404 5549

邮箱：[office@lvwang.org.cn](mailto:office@lvwang.org.cn)

微信：绿网环保 i（服务号、订阅号）

